

中共重庆师范大学委员会

重师委组〔2019〕41号

关于组织开展 2018 年度校级党建研究项目结题验收工作的通知

各分党委、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，校属各单位：

按照《关于申报 2018 年度校级党建研究项目的通知》，2018 年度立项的党建研究项目请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研究工作。为高质量地做好结题验收工作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提交材料

- 1.党建研究课题结题表（附件）
- 2.项目成果

二、提交时间

项目结题相关材料提交截止时间为 2019 年 12 月 31 日。

三、提交方式

纸质文档一式两份交至组织部 417 室，同时，发送电子版至 cszzb@cqnu.edu.cn。

四、注意事项

- 1.项目成果应与立项项目内容相一致，若不同，则不予结题。

2.若不能按时结题的，请项目负责人提前提出书面课题延期申请，报组织部（党校）审批。不能按时结题的，原则上不得申报 2019 年度党建研究课题。

联系人：郭小辉，65363507

附件：重庆师范大学校级党建研究项目结题申请表

中共重庆师范大学委员会组织部（党校）

重庆师范大学科研处

2019 年 12 月 3 日



